

2023年水泥购销合同免费(优秀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水泥购销合同免费篇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依法依规、公平公正、诚实守信、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充分协商，乙方愿意承担小米地村道路硬化工程项目砂石及水泥运输，为了在运输过程中能安全、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运输任务，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作方式

- 1、甲方提供砂石、水泥给乙方承运。
- 2、乙方配合甲方把砂石、水泥等物资运到指定地点。

二、各项目点运费

三、运费结算

- 1、乙方凭甲方出据的《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物资领用申请表》和《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物资发货单》与甲方进行运费结算。

2、甲方根据《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物资领用申请表》和《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物资发货单》进行核对后按各种物资的运输单价在工程验收结算后一个月内全部结清所有运费。

四、甲乙双方权利与责任

1、甲方出据《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物资领用申请表》并委托代表与乙方到砂石场或水泥厂装运物资。

2、甲、乙双方应坚持装载适度，并做到人、车安全。

3、乙方应遵守交通规则，有序装车，防止发生事故。

4、在整个工程的物资运输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五、其他

1、本合同有效期为2个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镇项目办留底一份，县综改办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水泥购销合同免费篇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诚信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各工地散装水泥事宜签订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期限：合同有效期半年，即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第二条：运输价格表说明：

- 1、货物运输目的地发生变化，价格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 2、运输方式：公路汽车运输。
- 3、运价包括：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
- 4、以上价格如有客观原因，如油价上涨需双方协商对价格调整。
- 5、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格。第三条：运输结算方式

甲乙双方在运输当月17日依据甲方供应散装水泥工地签证凭据作为对账依据完成对账，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负责付现金给乙方。如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运费，所欠运费按上月实有金额的3%为滞纳金，否则乙方有权停运，并追回所有运费。

第四条：甲方责任：

- 1、甲方提前一天预报水泥计划及运输计划，以便乙方提前调

配车辆确保运力。并保证进场道路畅通，以使水泥直达工地。

2、甲方应按约定时间与乙方结算运费，若不及时结算运费，造成相关责任和损失由甲方负责。

3、合同终止后，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付清乙方所有运费。

4、如有新的运输点以补充协议方式对价格调整，同时具有法律效力。

第五条：乙方责任：

1、乙方确保运送准确、及时、安全，工地当天水泥必须当天送到(除特殊情况外)。

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水泥损失由乙方负责。第六条：计量和分量差以生产厂磅为准，按国家标准的千分之三执行，磅差超出千分之三部分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支付对方违约金伍万元整。

第八条：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第九条：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为凭，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日期： 20_年月日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水泥购销合同免费篇三

托运方(甲方)： 编号：

承运方(乙方)： 合同签署地：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

水泥

第二条、承运数量

以工程实用量为准。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货物到达地点、运输单价(均为含税价)价格见附表。

第四条、如遇油价上涨、运输路线发生变化、道路情况有恶劣变化、国家有关运输政策发生变化等，影响车辆正常运输时，双方可另行协商运输单价，若协议不成，甲、乙双方可终止合同。

第五条、交货时间及方式

一、甲方需提前36小时告知乙方水泥用量，乙方根据甲方实际用量调运车辆。

二、乙方将水泥运至制定工地后，甲方有义务在3小时内协助乙方完成卸货工作，并完善相关验货及签收手续。

第六条、验收方式

以甲方工地实际过磅数量为准，磅差不能超过千分之三，超过3‰时的误差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流失、无错收等现象发生，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乙方出现车辆及相关人员安全责任事故，由承运方全权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八条、运费结算方式

乙方持有效单据与甲方对账，甲方应根据所收运输单及工地收货入库单的实际运输数量结算运输费用，并在结算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

第九条、付款方式

甲方按乙方指定的账户支付运费并进行转账(需乙方书面提供

账户，否则视为无效付款)。

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必须完成甲方的运输任务(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

二、因不能正常供应水泥，造成一切的供货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赔偿义务。

三、如因乙方不能完成运输任务，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四、若因甲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按时给乙方付款时，则需按银行同期贷款给付利息。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因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署地的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第十三条、附则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20_年月日至20_年月日。

托运方： 承运方：

20_年月日

甲方：贵州宏源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吴贵兴

根据甲方墙体材料加工厂散灰水泥需要，就运输散装水泥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运输货物：贵州顶效瑞安水泥有限公司生产的“拉法基”牌散装水泥。

2、起止地点：顶效瑞安水泥厂发货栈台汽车运输到甲方墙体材料厂(龙井宜化旁)。

3、运输保证：

(1)甲方需购水泥提前1天电话通知乙方安排。

(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产品的质量受损，数量短缺由乙方承担责任(随时抽样检测)。

(3)乙方需按当天甲方需要的数量保证按时、按量，保质运输到达(龙井宏源墙体材料加工厂)。

(4)货物验收：根据甲方与生产水泥厂家签订的合同中实物过磅，磅差标准方式的内容执行。

5、运输单价：25元/吨，本单价为暂定综合价。如市场燃油上浮变更，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本单价。

6、结算方式：

(2)运输发票由乙方统一开具，同时与签收水泥运输结算联到甲方办理结算款；

(3)结算日期根据甲方明确确定(一月一结)。

7、安全协议：

(1) 乙方车辆进入甲方生产区域必须遵守各项安全管理规定；

(2) 乙方车辆在运输途中，须遵守国家《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管理规定；

(3) 乙方在运输途中若发生交通事故与甲方无关，一切责任乙方自负。

8、若发生纠纷与争议：双方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

9、未尽事宜的以补充形式进行确认。

10、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有效期20_年9月18日(长期)。

甲方单位：贵州宏源墙体材料有限公司乙方单位：吴贵兴

地址：兴义市马岭镇龙井村地址：兴义市三月村二巷

甲方代理人：乙方代理人：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日期：日期：

水泥购销合同免费篇四

6、运输费用价格及运输车辆的确定：

6.1、运输费用价格标准：在本合同期内，根据托运人要求运输水泥的不同卸货地点所确定水泥运输费为准，如路政、运政等运输管理部门管理政策有所变动或油价大幅变动则双方可共同协商根据市场情况降低或提高运费。

6.2、承运人的运输车辆，必须先报托运人物流管理部门审核确认后，方可参与运输工作，未经托运人物流管理部门审核确认的车辆，托运人可拒绝支付其发生的运输费用。

7、运输费的结算与支付：

7.1、运输费属于我公司向用货单位代收后支付给承运单位的款项。

7.2、结算时间：每月结算壹次，具体结算时间为次月的10号结算上一个月的运费，若遇到周末或节假日往后顺延，除此外总共不能超过五个正常工作日。结算时承运人需提供经托运人授权代表签字认可或托运人指定客户签字认可的运输单据给托运人。

7.3、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托运人对承运人每月履行本合同的情况进行考核后，如承运人无违约行为，每月支付一次，结清上一个月的运费，支付时承运人按需要向托运人提供运输费结算清单，若双方商定需提供运输发票的则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运输发票(如运输清单，发票已经提前交付给托运人时，凭托运人的有关清单、发票收据)支付方式：转账或支票(以托运人选择的方式为准)。

8、商业秘密：托运人和承运人双方互有保密业务，未经过一方同意，任何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在相互合作过程中获得的一切商业秘密(商业秘密范畴：托运人方指销售信息、政策、客户信息、运输费用、生产状况等，承运人方指运输信息和相关资料等)。

9、违约责任：

9.1、承运人如违反本合同第2.3、2.4、2.5条任以款之规定，则应支付十万元人民币违约金，情节严重的，托运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9.2、若签约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8条之规定，则应向对方支付十万元人民币违约金，情节严重的，任何一方均可解除本合同。

9.3、由于签约双方自身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履行，应提前15天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十万元人民币，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对对方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9.4、除不可抗力外，若承运人不按托运人下达的运输日计划给水泥客户运送货物的，可根据情节的轻重，向托运人支付每车每日1000至2000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托运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托运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5、承运人违反约定应支付违约金的，由托运人直接在抵押运费中扣除，抵押运费不足的由承运人另行支付。

9.6、因承运人驾驶员故意或重大过失，给托运人造成损失的，由承运人承担赔偿责任。

10、履约保证：为保证本合同有效履行，承运人每月至少有十天以上的运输费用抵押在托运人处。待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且双方无其它争议，托运人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全部运费付给承运人，托运人不承担支付任何利息的义务。

11、本合同有效期限：自年08月08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

1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引起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可向托运人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本合同一式四份，托运人两份，承运人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托、承运双方签署的其它相关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水泥运输合同范文3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依法依规、公平公正、诚实守信、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充分协商,乙方愿意承担小米地村道路硬化工程项目砂石及水泥运输,为了在运输过程中能安全、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运输任务,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作方式

- 1、甲方提供砂石、水泥给乙方承运。
- 2、乙方配合甲方把砂石、水泥等物资运到指定地点。

二、各项目点运费

三、运费结算

- 1、乙方凭甲方出据的《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物资领用申请表》和《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物资发货单》与甲方进行运费结算。
- 2、甲方根据《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物资领用申请表》和《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

项目物资发货单》进行核对后按各种物资的运输单价在工程验收结算后一个月内全部结清所有运费。

四、甲乙双方权利与责任

- 1、甲方出据《望谟县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物资领用申请表》并委托代表与乙方到砂石场或水泥厂装运物资。
- 2、甲、乙双方应坚持装载适度，并做到人、车安全。
- 3、乙方应遵守交通规则，有序装车，防止发生事故。
- 4、在整个工程的物资运输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五、其他

- 1、本合同有效期为2个月。
-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镇项目办留底一份，县综改办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水泥购销合同免费篇五

托运方(甲方)： 编 号：

承运方(乙方)： 合同签署地：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水泥

第二条、承运数量

以工程实用量为准。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货物到达地点、运输单价(均为含税价)价格见附表。

第四条、如遇油价上涨、运输路线发生变化、道路情况有恶劣变化、国家有关运输政策发生变化等，影响车辆正常运输时，双方可另行协商运输单价，若协议不成，甲、乙双方可终止合同。

第五条、交货时间及方式

一、甲方需提前36小时告知乙方水泥用量，乙方根据甲方实际用量调运车辆。

二、乙方将水泥运至制定工地后，甲方有义务在3小时内协助乙方完成卸货工作，并完善相关验货及签收手续。

第六条、验收方式

以甲方工地实际过磅数量为准，磅差不能超过千分之三，超过3%时的误差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流失、无错收等现象发生，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乙方出现车辆及相关人员安全责任事故，由承运方全权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八条、运费结算方式

乙方持有效单据与甲方对账，甲方应根据所收运输单及工地收货入库单的实际运输数量结算运输费用，并在结算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

第九条、付款方式

甲方按乙方指定的账户支付运费并进行转账(需乙方书面提供账户，否则视为无效付款)。

第十条、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必须完成甲方的运输任务(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

二、因不能正常供应水泥，造成一切的供货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赔偿义务。

三、如因乙方不能完成运输任务，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四、若因甲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按时给乙方付款时，则需按银行同期贷款给付利息。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因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署地的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第十三条、附则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一式期为20xx年月日至20xx年月